

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特色大學計畫

在地共好ACTION!行銷創意競賽

壹、競賽目的

鑒於大專院校學生對於行銷與企劃案的撰寫能力，多僅止於課堂中的教學與練習，鮮少有機會能針對實際商品進行企劃與行銷。為縮短實務與理論差距，本校與外埔區農民及中部技專校院合作，共同舉辦在地共好Action!行銷創意競賽，內容包括:外埔農特產品行銷競賽及社會企業創新創業企劃競賽，從比賽的過程中獲得行銷企劃的寶貴經驗，同時協助外埔農民行銷農特產品，在活動中學生也可以學習關心社會，善盡大學生的社會責任。

貳、活動內容

一、指導單位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特色大學計畫

二、主辦單位：修平科技大學 霧太達利在地共好創業計畫辦公室

三、協辦單位：外埔區三崁里辦公處、外埔區蔬菜產銷班第八班、外埔區雜糧產銷班第八班、道卡斯青年工作會、外埔區雜糧產銷班、勤益科技大學、中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

四、競賽活動地點與時間：台中市外埔區三崁里及修平科技大學

(一) 報名期間:即日起到 106 年 10 月 31 日止。

(二) 競賽期間:自 106 年 11 月 01 日到 107 年 1 月 5 日止。

(三) 外埔豐收節擺攤活動(主題一必須參加)，台中市外埔區三崁里

106 年 12 月 24 日(日)，AM 9:00~13:30 PM

(四) 大學社會責任行銷創意競賽決賽(決賽隊伍參加)，修平科技大學，

107 年 01 月 05 日(五)，AM 9:00~12:00 PM

五、參加對象：全國大專院校學校，以 3-6 人為 1 組。

參、競賽主題

本次創意行銷競賽分為二個主題：

一、 主題一:外埔區農特產品行銷競賽

(1)由台中市外埔區提供之農特產品為銷售主題，進行行銷的企劃。

(2)由外埔小農提供之農產品選擇自己想販售的農產品並於一米屋網站中販售，進行行銷及推廣在地特色。

(3)所銷售之農產品，每組所銷售之總金額回饋 10%至團隊成員。

(4)參與外埔農特產品行銷競賽參賽組別 12 月 24 日必須到場與訂購的人進行面交。

二、 主題二:社會企業創新創業企劃競賽

將社會問題的創新解決方法與創業行動結合，透過青年學子提出創新構想與解決辦法，進行相關企畫，主題不拘，具備社會企業創新創業精神即可參賽。

肆、活動辦法

一、共同原則

凡參加本次競賽(不管是主題一或主題二)，必須建立 FB 粉絲團，於競賽期間進行相關主題的資料分享，在競賽期間(106 年 11 月 01 日至 106 年 12 月 24 日)，至少需要貼文 20 篇(同一天算一篇)，貼文內容必須包括 12 月 24 日外埔豐收節擺攤活動宣傳。

二、外埔區農特產品行銷競賽辦法

(一) 成績分為社群行銷(40%)、商品銷售 (30%)及決賽簡報 (30%)三部分，社群行銷及商品銷售成績前 20 名，進入決賽簡報。

(二) 社群行銷內容

參賽隊伍，必須建立專屬 FB 粉絲專頁，並上傳至少一支宣傳影片，粉絲專頁名稱必須為：「在地共好 ACTION!-隊伍名稱」的統一格式，粉絲專頁部分可自由利用網路資源進行粉絲專頁的行銷與商品推廣，行銷影片之拍攝手法不限。在競賽期間(106 年 11 月 01 日至 107 年

1 月 05 日)，至少需要貼文 20 篇(同一天算一篇)，貼文內容必須包括 12 月 24 日外埔豐收節擺攤活動宣傳。

(三) 社群行銷評分標準

社群行銷	評分標準	
	1. 粉絲專頁按讚數	15%
	2. 宣傳影片按讚數	10%
	3. 粉絲專頁投入度(貼文篇數)	15%

(四) 商品銷售

參賽隊伍，可獲得一組官方拍賣網站帳號(報名完成，由主辦單位提供，一米屋網站網址：<http://demo.eztrust.tw/aimer/>)，進行行銷與接單，活動過程中該帳號即代表參賽隊伍，各組必須繳交各自團隊的 LOGO(200*200 格式 JPG)及 BANNER(730*219 格式 JPG)及商品照片(由農產方提供照片由參賽隊伍加工)，由主辦單位代為上傳(維持網站品質統一)，以利後續接單販賣之用。

(五) 商品銷售評分標準

商品銷售	評分標準	
	銷售額門檻(至少 150 元商品)	0%

	銷售額每 100 元，換算 1 分	30%
--	-------------------	-----

(六) 決賽簡報

- 1、社群行銷及商品銷售成績排名前 20 名，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公佈隊伍，參與決賽簡報。
- 2、決賽隊伍需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前繳交簡報 PPT 給主辦單位。
當天簡報時間為六分鐘，評審委員提問 4 分鐘。
- 3、簡報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	
決賽簡報	1. 行銷策略創意性及可執行行	10%
	2. 行銷策略執行成果	10%
	3. 口頭簡報成效	10%

三、社會企業創新創業企劃競賽

(一) 成績包括:社群行銷(40%)及決賽簡報 (60%)。

(二) 社群行銷內容

參賽隊伍，必須建立專屬 FB 粉絲專頁，粉絲專頁名稱必須為：「在地共好 ACTION!-隊伍名稱」，並上傳至少一支提案動機影片，粉絲專頁部分可自由利用網路資源進行粉絲專頁的行銷與商品推廣，提案動機影片之拍攝手法不限。在競賽期間(106 年 10 月 30 日至 106 年 12 月 24 日)，至少需要貼文 20 篇(同一天算一篇)，貼文內容必須包括 12 月 24 日外埔豐收節擺攤活動宣傳。

(三) 社群行銷評分標準

社群行銷	評分標準	
	1. 粉絲專頁按讚數	15%
	2. 宣傳影片按讚數	10%
	3. 粉絲專頁投入度(貼文篇數)	15%

(四) 決賽簡報

1、社群行銷成績排名前 20 名，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公佈隊伍，參與決賽簡報。

2、決賽隊伍需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前繳交簡報 PPT 給主辦單位。

當天簡報時間為六分鐘，評審委員提問 4 分鐘。

3、簡報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	
決賽簡報	1. 社會問題重要性	10%
	2. 解決方法創意性	10%
	3. 解決方法可行性	15%
	4. 解決方法實踐成果	15%
	5. 簡報效果	10%

伍、獎勵辦法(各分項競賽共兩項競賽)

一、外埔區農特產品行銷競賽

- (一) 第一名：累計總成績最高分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及整隊新台幣 12,000 元整等值獎勵品。
- (二) 第二名：累計總成績第二高分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及整隊新台幣 8,000 元整等值獎勵品。
- (三) 第三名：累計總成績第三高分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及整隊新台幣 5,000 元整等值獎勵品。
- (四) 優勝：累計總成績第四、五高分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及整隊新台幣 2,000 元整等值獎勵品。
- (五) 佳作獎若干名：進入決賽隊伍，參與簡報未獲得前五名者，由評審老師挑選優秀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
- (六) 各獎項依表現，得由評審決定從缺。

二、社會企業創新創業企畫競賽

- (一) 第一名：累計總成績最高分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及整隊新台幣 8,000 元整等值獎勵品。
- (二) 第二名：累計總成績第二高分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及整隊新台幣

幣 6,000 元整等值獎勵品。

(三) 第三名：累計總成績第三高分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及整隊新台

幣 4,000 元整等值獎勵品。

(四) 優勝：累計總成績第四、五高分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及整隊新

台幣 2,000 元整等值獎勵品。

(五) 佳作獎若干名：進入決賽隊伍，參與簡報未獲得前五名者，由評審

老師挑選優秀團隊，頒給每人獎狀乙張。

(六) 各獎項依表現，得由評審決定從缺。

陸、競賽時程表

- 一、 競賽報名，請填寫附件(一)報名表，並在 10 月 31 日前報名完成，報名表寄送 EMAIL 至主辦信箱：dreamer.hust@gmail.com)。

二、 競賽時程表

時間	內容	備註
即日起 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	活動報名	填寫報名表單 https://goo.gl/forms/NtrvA7v2I8B1KewW2
106 年 10 月 31 日前	繳交各組 logo 及商品資料 FB 粉絲團建置完成	請填寫報名表單 https://goo.gl/forms/NtrvA7v2I8B1KewW2
106 年 11 月 1 日 至 106 年 12 月 24 日	FB 粉絲團經營 及 行銷推廣活動	期間至少貼文 20 篇 拍攝一支影片 主題一至少銷售 150 元商品
106 年 12 月 24 日	外埔農特產品豐收擺攤活動	銷售商品組別必須參加
106 年 12 月 26 日	公佈進入決賽簡報隊伍	主題一、主題二各挑選 20 隊
106 年 12 月 31 日	繳交簡報 PPT	晚上 12 點繳交截止 請繳交至以下表單 https://goo.gl/forms/aQd9d8Jhgld0ijLC3
107 年 1 月 5 日	大學社會責任企畫競賽決賽	地點為修平科技大學

三、外埔豐收節擺攤活動時程表(106年12月24日)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08:30-09:00	報到	
09:00~09:30	開幕儀式	
09:30~13:00	擺攤嘉年華	
	開心農場動手摘	
	食農教育美食饗宴	
13:00~	賦歸	

四、大學社會責任企畫競賽決賽時程表(107年1月5日)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08:00-08:30	報到	
08:30-08:40	開幕	
08:40-08:50	競賽辦法說明	
08:50-09:00	評審介紹	
09:00~12:30	企畫競賽開始	分兩場地進行
	成績計算時間	
12:30~13:00	頒獎	

柒、注意事項：

- 一、 參賽作品應由學生自行製作，否則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 二、 凡參賽之作品，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資格，並追繳其若有領得之獎金與獎狀。
- 三、 公司標誌、商品圖樣與參賽作品著作權屬主辦單位所有，作者應放棄使用著作人格權。所有參賽作品主辦單位擁有使用、修飾、出版、印製、宣傳及刊登之權利，或以任何形式推廣保存及轉載之權利，參賽者不得另外要求任何給付。
- 四、 凡參賽作品中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或資料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
- 五、 若具體行銷之成效未達預期，主辦單位有權作獎項從缺之決定。
- 六、 其他未盡事宜以主辦單位公告為依據，主辦單位有保留對活動方式、辦法及獎項修改之權利。

捌、主辦單位聯絡方式：

- 一、 主辦單位：修平科技大學 霧太達利在地共好計畫辦公室。
- 二、 連絡電話：(04)24961100 轉 2011 或 2012。
- 三、 聯絡信箱：dreamer.hust@gmail.com
- 四、 協辦單位：道卡斯青年會、外埔區三崁里辦公處、外埔區雜糧產銷班
- 五、 聯絡人：林先生、廖小姐。

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特色大學計畫

大學社會責任行銷創意競賽

作品未抄襲切結與智慧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立書人： _____大學 _____系 姓名 _____
_____大學 _____系 姓名 _____
_____大學 _____系 姓名 _____
_____大學 _____系 姓名 _____
_____大學 _____系 姓名 _____
_____大學 _____系 姓名 _____

- 一、立書人等參加修平科技大學（下稱主辦單位）所舉辦之霧太達利在地共好創業計畫「在地共好 ACTION!行銷創意競賽」，茲切結所提展示或銷售作品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
- 二、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展示或銷售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未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 三、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展示或銷售作品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立書人等之參賽資格，所獲頒之課程獎金、補助與獎狀等資格應立即取銷。並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金歸還主辦單位。
- 四、若因立書人等抄襲他人創意而致主辦單位須向第三人賠償或導致其他損失，立書人等應負賠償主辦單位之責。
- 五、對於展示或銷售作品，立書人同意主辦單位可無償享有展示或銷售作品之使用權，也享有修正展示或銷售作品之權利/權力，並無須通知立書人。同時主辦單位若有需要，可要求立書人協助修正展示或銷售作品。

此致

主辦單位 修平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霧太達利在地共好創業計畫

立書人簽章：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